**关于招商北证50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规模控制的公告**

根据《招商北证50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为更好的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4年11月4日起执行如下基金规模控制方案：

1、本基金设置可申购份额上限，并采用“比例确认”的原则对本基金的总规模进行控制。

2、本基金总规模上限为5亿份。本基金管理人未来有权调整本基金在存续过程中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以本基金管理人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3、若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有效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下同）和赎回（含转换转出，下同）申请全部确认后，基金的总规模不超过5亿份（含5亿份），则对T日的有效申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

若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全部确认后，基金的总规模超过5亿份，将对T日有效申购申请采用“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项将依据业务规则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利息等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因计算精度等原因，最终确认的本基金总规模可能会略微超过或低于5亿份，最终申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因控制基金总份额上限，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投资者全部或部分交易申请或进行比例确认，具体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确认为准。

4、申购申请确认比例的计算方法如下：

T日申购申请确认比例 = Max（0，5亿份－T日各类基金份额总和+T日各类基金份额有效赎回申请的确认份额（如有））/∑（T日各类基金份额的有效申购申请金额/T日对应类别基金份额的单位净值）

投资者申购申请确认金额=投资者T日提交的有效申购申请金额×T日申购申请确认比例

注：确认金额的计算结果按舍去尾数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T日提交的有效申购申请，计算申购费用适用的申购费率为比例确认后的确认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该部分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申购最低限额的限制。

最终申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对于每日确认比例，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了解本基金确认比例信息。

本基金之前的规模控制方案与本公告不一致的，以本公告为准。基金管理人未来可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对本基金的规模控制方案进行调整，具体以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因本基金每日规模和赎回情况不同，每个开放日的可申购额度以及投资者申购申请确认比例可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不同开放日的申购申请确认比例也可能存在较大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日